

薪酬政策

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：

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(所謂獲利係指尚未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)，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。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(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)，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。

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，員工分配股票或現金之對象，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，其分配辦法授權董事會議定之。

【整體薪酬政策】

為吸引及留任優秀人才，並使員工與公司共享營運成果，本公司提供具競爭力的薪資與獎酬，以吸引及保留人才，主要概念為以崗定薪、以績定獎，以同仁職務職責為基礎，結合公司、單位、個人營運績效，並透過薪資調查，提供合理且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。

本公司每年均依據市場薪資水準、經濟趨勢、個人績效調薪，以維持整體薪酬競爭力。2023 年本公司臺灣地區包括主管職與非主管職，含全公司專案調薪，平均調幅約為 5.35%。

【員工持股信託】

■ 100% 員工符合持股信託資格

2019 年正式啟動員工持股信託計畫，適用對象為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全體同仁，同仁由每月薪資中提撥固定金額，同時公司也相對提撥 1:1 公提金，共同存至專用信託專戶，不僅達到留才目的，更協助同仁累積財富，規劃未來退休生活。